在我看来,数据并不应该属于任何一方,而是应该由双方共同管理和使用。 用户的行为数据是用户在使用互联网应用时产生的,用户应该有权对这些数据进 行管理和控制。同时,互联网平台也应该承担责任,保护用户的隐私数据,防止 数据被滥用或泄露。

对于互联网平台来说,用户数据是其核心资产之一,但这并不意味着他们可以随意使用这些数据。平台方应该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行业规范,明确规定数据的使用范围和目的,并在获得用户的同意后使用这些数据。

在数据的共同管理和使用中,需要建立一种公平的合作关系。用户应该能够得到相应的回报,比如更好的个性化服务或者一定的奖励。同时,平台方也应该从数据中获取相应的利益,但是不能过度依赖数据,否则可能会失去用户的信任和支持。

总之,数据的归属权并不是一个简单的问题,需要平台方和用户共同协商和 管理。只有在公平合作的基础上,才能实现双方的利益最大化。